

##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（教務處註冊組）標準作業流程

項別	招生	目別	單獨招生試務	編號	R0c3-01
責任者	作業流程		注意事項及申請時程	使用書表	
註冊組/ 夜間部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border-radius: 50%; width: 150px; height: 60px; margin: 0 auto; display: flex; align-items: center; justify-content: center;">                     擬訂單獨招生規定並呈報教育部核備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1. 作業程序: 1-1 依教育部核定增調科、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辦理招生事宜。 1-2 擬訂單獨招生規定，二專單獨招生另需擬定收支預算表。 1-3 召開招生委員會會議審核與修訂單獨招生辦法報教育部。 1-4 擬訂單獨招生簡章、招生工作日程表。 1-5 召開招生委員會會議審核與修訂單獨招生簡章。 1-6 招生簡章印製、發售、簡章寄部存參、受理報名、審查報名資格。 1-7 單獨招生試務工作: 1-7.1 製作准考證，並依單獨招生簡章規定日期寄發准考證。 1-7.2 製作口試梯次表，並依單獨招生簡章規定日期寄發口試梯次表。 1-7.3 簽請各科遴聘書面審查、命題、閱卷、口試及監考委員名單，各項委員名單不宜事前公佈。 1-7.4 試務工作完成後，請各科提供招生組參與單獨招生試務工作(書審、命題、閱卷、口試及監考)之委員名單，並製作與發送聘書。 1-7.5 製作招生試務相關文件表單。 1-7.6 各科命題老師將試題送交給主任審查後交命題製卷。 1-7.7 進行製卷與彌封各項工作。 1-7.8 編列試務人員名冊。 1-8 辦理單獨招生考試: 1-8.1 考試前一天佈置試場。 1-8.2 依單獨招生簡章規定時間開放試場供考生查看。 1-8.3 依招生簡章規定時間進行筆試。		
註冊組/ 夜間部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width: 150px; margin: 0 auto;"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冊組/夜間部依單獨招生各科訂定之招生條件，擬定單獨招生簡章    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		
註冊組/ 夜間部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width: 150px; margin: 0 auto;"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單獨招生簡章經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依簡章日期發售    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		
命題閱卷 組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width: 150px; margin: 0 auto;"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簽請各科遴聘書審、面試及命題(含閱卷)委員    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		
註冊組/ 夜間部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width: 150px; margin: 0 auto;"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依單獨招生簡章報名期限受理考生報名    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		
註冊組/ 夜間部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width: 150px; margin: 0 auto;"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冊組/夜間部審核考生報名資格與檢附資料    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		
註冊組/ 夜間部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width: 150px; margin: 0 auto;"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製作考生基本資料表、依簡章規定期限寄發准考證    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		
各科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width: 150px; margin: 0 auto;"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資料移交各科    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		
↓					
接下頁					

各科	↓ 單獨招生各科進行書審、 面試或筆試	1-8.4 依口試梯次時間表進行口試。	
各科	↓ 各科負責人員登錄並核算 書審、面試或筆試成績	1-9 處理總成績與寄發成績單: 1-9.1 各科進行書面審查評分,並依 期限遞送評分文件。	
註冊組/ 夜間部	↓ 招生組校對各科登錄之書 審、面試或筆試成績	1-9.2 各科閱卷老師於指定時間、地 點閱卷,並由註冊組核對、核 分。	
註冊組/ 夜間部	↓ 郵寄考生成績單並受理考 生申請成績複查	1-9.3 成績輸入,成績核算、成績排 名,印製成績總表、印製成績 單。	
招生委員 會	↓ 召開招生委員會會議決定 單獨招生各科最低錄取分 數與錄取名單	1-9.4 以限時郵件寄發成績單。 1-10 受理成績複查:考生對成績有 疑義時,可提出複查申請,並 將處理結果通知考生。	
註冊組/ 夜間部	↓ 公告單獨招生各科最低錄 取分數與錄取名單	1-11 公告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榜 單: 1-11.1 召開招生委員會議訂定最低 錄取標準,未達該科最低錄 取標準者,雖有缺額亦不予 錄取。	
註冊組/ 夜間部	↓ 招生組受理單獨招生各科 錄取生報到及備取生遞補 作業	1-11.2 招生委員會得列備取生若干 名。 1-11.3 依單獨招生簡章規定日期公 告錄取榜單。	
註冊組/ 夜間部	↓ 招生組將報到新生資料轉 入校務學籍系統	1-11.4 寄發考生錄取通知單、備取 通知單、未達最低錄取通知 單,以限時郵件寄出。 1-11.5 考生如對招生事宜有任何疑 義或糾紛,應依單獨招生簡 章規定的時間內,向招生委 員會提出書面申覆。	
註冊組/ 夜間部	↓ 註冊組/夜間部統計各學制 科生源分析資料彙整製作試 務資訊手冊	1-12 受理錄取生報到作業: 1-12.1 錄取生依規定日期內以通訊 或親自方式辦理報到,報到 時應繳交學歷(力)證件正本 及規定繳交之文件。 1-12.2 正取生放棄時,依備取生名 次逐一遞補,至原核定正取 名額額滿為止。 1-12.3 註冊組將報到新生資料轉入 校務學籍系統。	
法令依據	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二年制專科部單獨招生辦法、招收轉學生辦法		
備註	承辦人:註冊組員(分機:222)夜間部職員(分機:225)		